

經中郵部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四川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七七八號

訓練通訊

(黨內刊物對外秘密)

第五十一期要目

指導

- 一、本會轉發國民政府主計處函送主計人員訓練計畫原則及各省應訓會計統計人數
- 二、本會函請行政院從寬核列各省明年度訓練經費

參考資料

- 一、廣西省各縣市訓練所與各縣市國民兵役幹部訓練班合辦注意事項
- 二、廣西省訓練團輔導工作概況
- 三、江西省鄱陽縣訓練所辦理概況

訓練消息

- ▲書刊介紹：(一)種
- ▲統計資料：(四)則

附錄

- ▲錄：(二)件

指導

國府主計處函送主計人員訓練計畫原則及各省應訓會計統計人數

本會轉發各省團飭即參酌辦理

本會前准國民政府主計處來函略謂：關於切實訓練並保障會計人員一案，自准行政院請辦後，茲特擬訂「主計人員訓練計畫原則」一種，函請查照辦理見復云云。本會准函告後，當經以「查原計畫原則三二之(1)關於在各地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訓該省現有會計人員一節，各省訓練團現已多有會計班次之舉辦，本會前爲訂定該項班次之業務訓練課程問題，正另案與貴處會計局商洽訂定中，至各省省縣各級會計人員所需數額及現有人數，擬請貴處分別就其階級職別，詳細列單送會，以便轉飭各省訓練團計劃辦理。關於各省訓練團舉辦該項訓練班次所需經費，除本年度各省已列入年度計畫者，其訓練經費，已列入年度概算，及嗣後舉辦是項班次，應分別列入各該省年度訓練經費概算外，其在年度計畫以外臨時舉辦者，其經費似應洽商各該省省政府籌撥，並請查照(二)原計畫原則三二之(2)關於在其他各訓練機關增設主計課程一節，授課時數，擬共以八小時爲準，請由貴處擬訂課程項目要點及時數分配送會，俾便指導各訓練機關辦理」等語，並檢同各省訓練團三十一年度已辦及三十二年度擬辦會計人員訓練班次一覽，函復查照，近復准該處函送各省省縣所需訓練會計人員數額表及各訓練機關增設會計課程項目要點及時數分配表各一份到會，因併將前送之「主計人員訓練計畫原則」代電印發各省訓練團，飭即參酌辦理。茲抄附各該印發文件如次：

附錄一：主計人員訓練計畫原則

商請中央政治學校大量訓練主計人員

1. 目的：造就高級會計統計人員研究高深計政學術以促進國家計劃經濟計劃政治之實施而利主計制度之推進并調訓各級會計人員使能明瞭國

家政策熟習政府法令

2. 辦法：(1) 恢復原有計政學院招收
大學及專科學校及獨立學院專修主計學科畢業生修學期限定為二期

(2) 恢復原有會計專修科與現有統計專修科同時大量招收高中畢業生修學期限定為三年

(3) 增設高初級會計人員訓練班及統計人員訓練班比照人事行政人員訓練班辦法編訓現任各機關會計統計人員

(4) 前三項所稱各學院專修科及訓練班教授課程及訓練辦法由本處會同決定

二、商請考選委員會舉辦會計統計人員特種考試
1. 目的：羅致一般計政幹部以充實各機關主計人員

2. 辦法：(1) 分區舉辦相當於普通考試之特種考試

(2) 應考人員資格參照普通考試人員資格由本處會同考選委員會決定

本處分發任用
(4) 考試科目由考選委員會會同本處定之

立法院通過國民義務勞動法

立法院於三十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第二四九次會議通過國民義務勞動法，內容大要如次：

(一) 凡中華民國男子年滿十八歲至五十歲，應服義務勞動。關於婦女義務勞動，另以法律定之。

(二) 主管官署，在中央為社會部，在省為市政府，在縣為縣政府及社會部對於主管事項如與內政部有關係者應會同行之。

(三) 義務勞動之事項如下：甲、築路事項。乙、水利事項。丙、自衛事項。丁、地方造產事項。戊、其他地方公共福利事項。

(四) 義務勞動，應於農暇業餘或假期舉行。

(五) 勞動時以日計者，每年為十日，每日不得超過八小時。以時計者，每日至少一小時，每年為八十小時，又此項時期，如有特殊情形，經主管官署核准後，得延長之。但以日計者，其延長每年不得逾十日，以時計者，每年不得逾八十小時。

(六) 勞動所需之工具，應供給之，但屬於勞動者職業上普通所用之工具，得租用之。

(七) 勞動地點，距離服務者之住所五公里以外者，應供給膳宿。

(八) 因職業不能中斷，或其他必要關係，不能照徵服務者，得覓人代為勞動。

(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免除義務勞動。甲、殘廢痼疾無勞動能力者。乙、從軍國防工業者。丙、於同年內已受軍事徵甲法之人力徵用者。丁、因不可抗力而不能應徵者。又乙款之免除，應經中央主管官署之核准。

(十) 公務人員及在校學生義務勞動之徵召及服務，由社會部會同有關機關擬定辦法，呈請行政院核定之。

(十一) 本法施行後，國民工役法即行廢止之。

三、商請中央訓練委員會辦理有關主計人員訓練事項

1. 目的：調訓各省現有會計人員俾便明瞭國家政策熟習政府法令並培育各訓練團體人員計政知識

2. 辦法：(1) 在各省政府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訓練該省現有會計人員
(2) 在其他各訓練團體增設主計課程

四、商請教育部辦理有關主計人員訓練事項

1. 目的：大量訓練會計統計人員並設法普及計政教育

2. 辦法：(1) 在各大學專科學校或獨立學院及商業中學增設會計統計人員班次

(2) 商訂主計課程用書
(3) 將主計常識編入小學公民教課

書中

(4) 在普通中學及各訓練團體增設
主幹課程

地之需要

2. 辦法：全國分為數區每區由本處指
定一省設置會計人員訓練班並由本
處派員會同該省會計長辦理之

五、分區舉辦各省會計人員訓練班

1. 目的：造就各省會計人員以適應當

(附二)

各省省縣所需訓練會計人員數額表

省別	高級委任主任會計人員數額	低級委任及派駐縣屬機關主任會計人員及佐理人員數額	備註
江蘇	二〇	六〇	該省已全部淪陷上列數字係就駐外機關估計
浙江	五〇	八〇	
安徽	五〇	一一〇	
江西	六〇	一一〇	
湖北	五〇	一五〇	
湖南	七〇	一〇〇	
四川	六〇	一〇〇	
西康	四〇	一〇〇	
河北			未設會計機構
山東	一〇	三〇	該省情形與江蘇略同惟其主辦會計人員尚留宿境工作
河南	六〇	二〇〇	未設會計機構

訓練消息

中訓團半月要聞

黨政班第廿八期開學

青幹班十月底起停辦

中央訓練團黨政訓練班第二十八期，業已如期於本(十一)月七日開學，共實到學員九百餘人，該班第二十九期及三十期已決定專調訓中央黨政軍各機關次長以下科長以上人員。本會現正積極分商有關機關，辦理調訓。另訊：中央訓練團三民主義青年團幹部訓練班為遵照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決議改為中央幹部學校，該班已於本年十月底辦理結束。

康省黨務幹訓班

第三期定期開學

西康省黨部主辦之黨務幹部訓練班第三期已定十一月二十八日開學，擬本期受訓名額，定為三十人云。

皖省黨務幹訓班

四期七月處竣業

安徽省黨務幹部訓練班第四期近據該

山西	陝西	甘肅	寧夏	青海	福建	廣東	雲南	廣西	貴州	熱河	哈爾濱	綏遠	共計
	四〇	四〇	二〇	二〇	五〇	五〇	一〇〇	八〇	六〇			四〇	九六〇
	一〇〇	一三〇	四〇	四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一八〇			一〇〇	五五〇
未設會計機構										未設會計機構	同上	同上	

說明：上列數字係就各省地方幹部訓練一個年度內所能集訓之人數此項人數在會計機構業已普遍設置之省份則着重於調訓邊省份則着重招考訓練

(附三) 各省省縣所需訓練統計人員數額表

名別 高級委任主辦統計人員 低級委任助理統計人員 備註

省黨部電告：已於十月三十日結業，詳情尚待續報。

集訓敵區工作幹部

晉省續辦第六期黨務幹部訓練

山西省黨部近為適應工作需要，集訓敵區幹部，決定自十一月一日起舉辦第六期黨務訓練班，調訓晉中及晉東南各縣黨工人員。聞該班於本年内，將再舉辦一期，調訓晉西及晉南各縣工作人員，並定十二月中旬開訓云。

黔省訓團第十四期兩班結業

▲第十五期教育科長組開訓▼

貴州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十四期區長保警兩班學員已於九月三十日在該團大禮堂舉行結業典禮。

又該團第十五期教育科長組學員入學甄試於十月十四日舉行，各縣調派受訓及報名投考經審查資格與檢驗體格合格准予參加甄試者共五十五人。十六日考試完畢，十九日放榜，於十月廿日入團，辦理報到手續，參與受訓云。

贛省訓團第十四期開學

雲南	廣東	福建	青海	甯夏	甘肅	陝西	河南	新疆	貴州	西康	四川	湖南	湖北	江西	安徽	浙江
七〇	一〇〇	五〇	二〇	二〇	七〇	七〇	七〇	七〇	七〇	五〇	一〇〇	五〇	五〇	七〇	五〇	七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五〇	三〇	四〇	七〇	七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五〇	一五〇	一〇〇	五〇	一〇〇	五〇	七〇
				該省統計組織正在商設中											該省統計組織正在商設中	

○游區縣份成立三縣訓所○

江西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十四期（即本年度第三期）預定舉辦秘書組第四屆，督學組第四屆，土地行政人員組第一屆，社會工作人員組第三屆，檔案管理人員組第一屆及兵役人員訓練班第三期訓練，訓練期間八星期，調訓學員四百四十名，已於八月二十五日起報到，三十日開學。該省游擊區，本年五月起，已先後成立縣訓練所三所，計為高安，武甯，及九（江）瑞（昌）德（安）安（義）永（修）五縣聯合訓練等三所，並已開始訓練云。

浙省訓團第十四期結業

▲結業一九二八▼

浙江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十四期舉辦戶政人事及統計等類人員訓練情形，已誌本刊前訊，茲悉該期訓練，已屆期滿，於八月十五日結業，結業學員人數計統計班八十九人，戶政組六十一人，人事組四十二人。

豫省訓團辦理近訊

廣西	七〇	一七〇
共計	一一〇〇	一四〇〇

說明：上列數字係就各省地方幹部訓練團一年度內所能集訓之人數估計

(附四) 各訓練機關增設會計課程項目要點及時數分配表

課程	時數	講	授	要	點
主計法令	二	講授現行超然主計制度之要點及與公庫審計及財務行政各部門之關係			
現行預算制度要義	二	講授預算與行政三聯制之關係及其重要性暨現行各級政府機關編製預算之程序			
現行政府會計制度	四	講授現行各種政府會計制度之要點及在今後政治及經濟建設上之地位			
備考	統計課程因普通訓練課程中已有應用統計一項故不再列				

▲本會列具各省明年度訓練費估計數

▲函請行政院於審核各省明年概算時

▲一般從寬核列過少省份並提高標準

關於各省三十三年度訓練工作計畫及經費概算之編造，前經本會製訂注意事項，分電各省訓練會團遵照，並指示：計畫預算應力求配合並適應實際需要，其本年照本年度核定數額，加成編列。在其他部

○派員分赴各縣視察
○十期訓練二一六人

河南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為訓練班所之實施情形暨該團結業學員之服務精神起見，特派該團區縣指導處視導井金祥赴寶豐臨汝伊川嵩縣伊陽洛陽新安瀘龍興寶陝州商州盧氏洛寧孟津偃師登封靈寶武水榮陽廣武鄭州新鄭密縣禹縣郟縣等廿六縣，趙德固赴襄城許昌長葛洧川尉氏鄆陵商水扶溝淮陽沈邱項城新蔡汝南上蔡遂平西平鄆城臨潁舞陽葉縣等二十縣，十一月一日已行出發，至南陽等二十餘縣，尙待另行派員視察。

皖省訓團

成立區縣訓練指導處

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委員會，已自九月一日起併入省訓練團，於團設區縣訓練指導處，主辦區縣所訓練事宜，併團經過，並已報准備案，聞該團以本年內限於經費，擬延至三十三年再遵照規定，重行調整組織，本會據報後，已電飭從速擬訂組織規程編制表送核。

門，特殊困難，或尙較少，訓練事業，開件，並抄同前發之「各省編造三十三年度方始，需要正股，本年度訓練經費核定度訓練工作計畫及經費概算應行注意事項數額，多數省份，原已不敷甚鉅，下年度一一份，函請行政院參酌，於審核各省三如仍一律加成編列，勢必益感困難。再則 十三年度概算時，在可能範圍內，對於訓練費，一般從寬核列，其本年度經費過少省份，並特別提高核列標準，以資補救。同時並函知內政部，且請於參加審核各省經費時，參照文

▲總裁肖像懸掛及尊稱方式

▲二四一次中常會有新規定

總裁就任國府主席後，其肖像懸掛方位，及黨部與政府機關人民團體對總裁之尊稱，茲經本年十一月一日，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二四一次會議規定如下：總裁肖像，可懸掛於總理遺像之對面正中，但須斟酌禮堂形式，如對面為門窗不便懸掛時，可擇適當地點（如辦公廳會客室等）懸掛。至對總裁尊稱，在政府機關與民衆團體應稱主席，在黨部稱總裁。但本黨同志在政府機關或民衆團體之集會中仍稱主席。

少省份，如

以定額加成為審核標準，尤為不便。本切實說明各省訓練經費困難情形，參照文會有見及此，近特就各省需要情形，列列意見，請提注意云。

具「各省三十三年度省訓練費估計表」一

綏省訓團

第十三期三組學員

九月一日開訓

綏遠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十二期辦理情形，已誌前訊，茲據續報：該團第十三期已於九月一日開始訓練，分行政，警政，及考選三組，行政組學員九十五人，警政組學員四十六人，考選組學員四十五人。訓練期間考選組為三個月，行政，警政兩組為六週。聞該團本期尚須舉辦團務，婦女及會計等類人員訓練，須俟遷移新址後始能舉辦云。

本會視察人員行踪續誌

本會派赴各省視導訓練機關人員，最近行蹤，彙誌如下：戴處長軼羣及姚專員子和，已於本（十一）月六日及十一日分別出發前赴鄂、滇兩省視察，劉專員玉田在甘視察完畢。已轉陝工作，劉科長兆清，已離閩轉黔，在黔視察完畢後，即可返渝。至屈處長凌漢，視察粵桂兩省，日內即可起程云。

書刊介紹

中央訓練團工作討論資料選錄
財政經濟教育類

參考資料

廣西省各縣市訓練所與

各縣市國民兵團兵役幹部訓練班合辦注意事項

廣西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近將該團會同廣西省政府，廣西省軍管區司令部擬訂之「各縣市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與各縣市國民兵團兵役幹部訓練班合辦注意事項」一種呈報到會經由會同內政部復准備查，茲介紹於次，以供參考。

- 一、各縣市兵役訓練，除依照「各級兵役幹部訓練實施辦法」辦理外，其餘均照訓練所各項規章辦理。
- 二、各縣市兵役班，一律與各縣市地方幹部訓練所合併辦理，其國防印信及學員結業證書，所班銜名須併列。
- 三、對內對外行文，均應班所會銜。
- 四、兵役班設班主任一人，由兼團長兼任，綜理全班一切事宜，並於總務股之下設軍醫一人，由國民兵團軍醫兼任，負責全班學員疾病之防治事宜。其餘事項，均須由訓練所原有人員分任之，訓練所原有組織職權，均仍照舊，但應與國民兵團部切實聯繫。
- 五、各縣市兵役班，每年應辦兩期，業經軍管區司令部本年八月編字第二一四號核編二陸甲代電規定，各縣市除本
- （卅二）年度開訓外，明（卅三）年度應調訓兩期，由國民兵團商同訓練所調集訓練。
- 六、各縣市兵役班均自第一期起計算，每期訓練期間，一律定為兩個月。
- 七、國民兵團與訓練班應於奉令半月內，依照前省訓練委員會三十二年四月訓指字第七五四號擬代電規定項目會同擬訂各縣市兵役訓練三十三年度實施細則，連同預算表及調訓預定表，分呈省政府，軍管區司令部，省訓練團及師管區司令部核辦。訓練所並應編入該所三十三年度訓練計畫內，編入各年度之年度計畫預算表，調訓預定表，均須於規定時間造報。
- 九、每期訓練實施計畫（第七第八第九等三章可免報）各項規章及應報表冊，

訓練叢書之十八
中央訓練委員會編印
民國三十二年九月出版

本書材料，係由中央訓練團黨政訓練班第五期至第二十二期工作討論總結論中選輯而成。計分黨務，行政，財政，經濟，教育五大類，分黨務行政兩類為上冊，財政，經濟兩類為中冊，教育類為下冊，除上冊已於一年前付印外，中下兩冊，因增加材料，出版時間，致延緩至今。本書內容：財政經濟教育三類各分六章，財政類第一二兩章為整理中央及地方財政問題，第三四兩章為革新財政行政及整理稅收問題，第五六兩章為戰時財政，金融問題；經濟類第一二兩章為增加戰時生產，及加強物資管制問題，第三四兩章為穩定戰時物價及促進對外貿易問題，第五六兩章為發展全國工業及對敵經濟反封鎖問題，教育類第一二兩章為教育行政及高等教育問題，第三四兩章為中等教育及師範教育問題，第五六兩章為職業教育及社會教育問題，每章選錄範圍，皆為各種意見之各個分析，末為綜合意見——講評，本書選錄主旨，除供各級訓練機關工作討論參考之用外，亦可供個人對有關問題參考之需。

訓練所應與兵役班會商，除依照訓練

所辦理教務，訓練、軍訓工作要點辦

理外，並應遵照新訂各級兵役幹部訓

練實施辦法規定項目擬訂，於開訓一

月前或每期結束後兩週內分呈軍管區

司令部，省訓練團及師管區司令部核

辦。

十、年度訓練實施細則與每期訓練實施計

畫，一經呈奉核准，不得更改，如有

萬不得已事故，必須變更原定計畫時

，必須事先呈奉核准。

十一、兵役班講義，燈油、教官津貼等費，

均於各級兵役幹部訓練實施辦法附表

九（國民兵團兵役幹部訓練三十二年

月份經常費預算表）規定臨時項下開

支。

十二、各級兵役幹部訓練實施辦法附表九除

俸薪餉項生活補助費，副食費等項，

須在訓練所原有預算內開支外，其餘

辦公費、教育費、醫藥費、草鞋費、

臨時費等項，均由國民兵團另行編列

，撥所應支，或統籌編入各該縣市訓

練所年度經費預算列支。

十三、調訓人員報到入班時，應舉行體格檢

查，如有不及格與重大傳染病者，不

准受訓，並免原職。

十四、學員受訓期滿，成績及格者，准予結

業，並發給受訓證明書，不及格者，

不准結業，並免原職。

廣西省訓練團輔導工作概述

廣西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近將該團歷年辦理結業學員輔導工作情形，撰成「輔導工作概述」

一文，郵寄本刊，內容所述該團辦理輔導工作，頗多足供參考之處，爰為擇要摘錄於次：

一、輔導之內容

(一) 指導結業學員作學術進修，使各有正確之思想認識，並幫助解決其工作上之困難；此為本團對結業學員輔導之最重要工作。本團之訓練實施，是以實際政治工作之任務，作為訓練之中心目標，整

進修輔導，與工作技術之繼續培養，因此本團對受訓學員不僅在團時負有教導責任，即離團後仍有積極輔導之責，無論生活、工作、學習諸方面，莫不予以注意。

實際情況而予以指導，始不致落空。此項工作，由本團結業學員照規定按期調查報

備訓練過程，亦圍繞此一中心目標而求得規律，生活，行動，智能，服務，體格，軍事等七項，訓練有機之統一，與精神之一貫。而訓練之過程，包括在團之短期集訓實施及離團後每一幹部在實際工作中之

(二) 調查各地行政概況以及一般之社會情形；本團之訓練實施力求配合行政要求，使本團結業之學員能確切切實從事實際行政工作之任務，因此，對於各地之實際情形必須具體明瞭，以為訓練計劃及訓練實施之依據，期吻合于現實環境之需求，即就輔導工作方面言，在在亦須根據

食糧；本團結業學員，分佈於全省各地服務，文化食糧，多感缺乏，為使各結業學員能在工作中進修，隨時注意幫助其解決此種困難。除由團經常代結業學員訂閱或指定及介紹有益於德業之書報外，並按月出版輔導刊物（團刊）一種，普遍寄發各結業學員研讀。

(四) 擴展並健全輔導機構：凡本團結業學員各區訓練班結業學員以及前民團幹訓大隊民團幹部學校地方建設幹部學校與該校特別班之結業學生，均為輔導之對象，並分別劃編各級通訊小組，使各級幹部均納入輔導組織內，參加各項進修活動，以收互教共學之效，而增其知識。

二、輔導之方法

本團對結業學員實施輔導之方法略述如下：

(一) 通訊連絡（即通訊輔導）：製定通訊報告表，頒發結業學員，按月將生活狀況，工作經驗，進修情形，困難問題及當地黨政情形等項，按月填報來團，並根據某一時期之需要，擬定專函通訊要點，着學員依期詳報，（此外學員仍得自由以其他方式通訊）本團即根據各學員之報告，而個別予以正確指示，同時本團亦將各結業學員之報告作為改進訓練之根據，充實訓練之內容。並摘其有價值之意見送有關機關參考。

(二) 出版輔導刊物：最初出版行政與訓練月刊一種，後另每月出版團刊，以輔導學員為宗旨，按期寄贈結業學員每人一本，藉以解決學員實際工作上之困難，並指導其作有計劃之進修，提高其學習與

工作之情緒。

(三) 讀書進修指導：經常介紹或指定各種有益於德業之讀物，編成進修表，印發各結業學員，隨時閱讀研究，於月終作成讀書劄記或心得，寄送本團詳加評覆，指導其研讀之方法與作劄記或寫心得之要點，如內容精采充實者，並在團刊登載，以增進各結業學員之德業與讀書之興趣。

(四) 運用通訊小組進行集體輔導。

將團結業學員及民團幹校建設幹校結業學生，分別就其服務或住在地區，組織成立縣市通訊小組及鄉鎮通訊小組，並由本團按月編定各種問題討論大綱印發各小組，着各按月舉行小組會議，討論問題，交換經驗，藉以聯絡感情，砥礪學行，增進黨誼，加強工作之連系，進而提高工作之效率。討論結果，並將會議紀錄及結論寄團，本團據而予以指導，以收集體進修與集體輔導，互相為用之效，各小組討論結論寄齊，即由團彙編成總結，在團刊發表。

(五) 視察輔導：派員視察各地結業學員之生活，工作及讀書進修情形，分別解決其學習上或工作上所發生之困難問題，並根據在團訓練及輔導過程中考核所得之資料，分別予各結業學員以德性，學識

技能上，應有努力之具體指示，以收寓輔導於視察之效。

三、輔導實施經過情形

就其性質概括為調查工作與指導工作兩項：

(一) 本團對結業學員之調查工作，其意義有二：一為了解各學員之生活工作進修狀況及各縣市地方政情，作為指導之根據；二為搜集縣政工作之實際材料，加以研究整理，作為行政與訓練改進之參考。關於前一部份工作，本團是以通訊方式進行，即製定通訊報告表頒發各通訊站轉發各結業學員按月將工作進修生活狀況及當地黨政政治情況等按月填報本團，分別登記核辦，此項工作大部份學員尚能按月填報。至後一部份調查工作，則以專函通訊之方式行之，即由本團有計劃地根據當前之實際需要，擬定某一時期內專函通訊內容要點，印發通訊站轉各通訊小組分配各結業學員分別搜集材料，推定一人主稿，繕寄本團核辦，此項通訊依照規定每隔一月一次，計自實施以來，已舉行十次，各次通訊之主要內容如次：第一次調查三十年度推行基層經濟建設情形，第二次調查田賦改徵實物後之推行情形，第三次調查各地物價上漲之原因及各地採行平抑物

價之方法，第四次調查各縣現有之風俗，編發各通訊小組按月習慣和推行新生活運動情形，第五次調查，填報來函，本團即根據各通訊小組之報告各縣治安現況及警衛機構，第六次調查各，分別登入「結業學員動態登記冊」，為使地推行各耕情形及冬耕收穫成效，第七次調查植樹造林及造林成績，第八次調查各地工業情況及發展趨勢，第九次調查各地商業情況與發展趨勢，第十次調查各地設置公有農倉數目，儲量及其辦法，此項專函通訊，目前能按期者為數尚不甚多。

本會指示皖省訓團

整飾結業學員輔導工作

各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辦理結業學員輔導事宜，意在藉以砥礪學行，交換工作經驗，加強工作效能，前經本會擬訂要點，分令遵照辦理。委員長並手令：以後除對處理業務，研究學問，以及小組會議等組織外，不得再有同學會或其他政治性之組織，尤其對於各地訓練團同學會招待所等類組織，必須嚴加取締。惟各省訓練團對於辦理此項工作，間有未能恰遵要旨，其下層組織，甚至有較出規定範圍者，而應糾正，以杜流弊，本年間監察院戰區第二巡查團巡察安徽省第二、三區巡察報告書內，曾提及有：一安徽省訓練團結業學員組有幹部訓練指導處，積久而自立系統，形成組織，呼吸相通，黨同伐異」等語，本會據報，當經電令該團，依照規定將聯絡指導處縮小組織，改為輔導科，並對於下層組織及結業學員之管理認真辦理，草絕弊端矣。

調查工作除上述兩種外，本團為明瞭，指導之對象，除本團及各區訓練班結業學員外，凡屬民團幹校建設幹校結業學員

查考之便利，並根據調查之所得製成一學員學資歷及成績登記卡片」一種。

此外，本團曾於三十一一年一月間舉行一次學員服務情形調查，收效亦相當完滿。

(二) 甲、工作指導。此項工作之主要點

亦均由本團直接指導，指導之方式，一為通訊，一為視察。通訊指導，即各結業學員結業回職後，在工作中發生困難，或有所請求，均可來函詳報，然後由本團按照來函所提問題之性質，分別予以指示，如其情緒低落者，即設法予以鼓勵，以提高其工作情緒，如工作發生困難者，即盡可能詳予解答。此項通訊指導工作，在本團開辦之初，因本團結業學員人數尚少，故實際上所進行之工作，以答復各地基層幹部之來信為多，其後本團結業學員漸多，並由團規定組織通訊小組及每月至少須通訊一次之暫行辦法，學員通訊者日形踴躍，迄民國三十一年四月組織各縣通訊站，改編縣市通訊小組，增編鄉鎮通訊小組，並通函未與團通訊之學員查詢不通訊之原因，學員通訊較前激增，但仍未達到預期之成果，至通訊之內容，基層幹部以報導工作狀況及質疑為多，本團學員則以請調或請派工作為多，質疑問題較少。

視察指導工作，本年七月間，會團組織合併後，即派員分赴柳堡兩區各縣視察各縣訓練所並兼視察各地結業學員之工作進修狀況，就當前之實際情形，予各學員以正確的指示，及代為解決其困難問題，根據此次出發視導人員之報告，得知此

種實地觀察指導收效頗大。乙、進修指導。此項工作內容包括讀書進修指導，出版刊物，專題研究等三項。對於讀書進修指導之工作，本團係依照原定之輔導計劃進行，即按期介紹或指定各種有益於德業之讀物，編成進度表，印發各結業學員與備閱讀，事後作成讀書劄記或心得，於每月月底寄團考查評復，如內容較佳者送團刊登，以供各地學員之互相觀摩。此外，幫助解決各地學員進修讀物之困難，並擬訂有代結業學員購書辦法，代為介紹訂購寄交各種有益於德業之書刊與各學員閱讀。此項工作，實施以來，各地結業學員能照進度表閱讀，並作成讀書劄記或心得寄團評復者已有增加，作劄記之寫作技術，亦大有進步，請以本團代為介紹或訂購書報者為數亦不少。第二、出版團刊。本團之團刊每月出版一次，是種輔導性質之刊物，除分送本團各工作人員及與各地雜誌刊物交換外，分贈各地學員每人一份，藉以宣達本團輔導宗旨，並解決各結業學員進修之困難與交換學員各項情況。

第三、專題研究。即由本團根據實際需要，擬定各種專門問題或時事問題討論大綱，印發各通訊小組召集各該小組開會共同進行討論，於每次會議後，將研討結果整理構寄本團分別指導答覆並彙編總結在團刊登載，以增進結業學員對問題之認識，此項問題討論，每月討論一題，從開始實施至現在，已舉行二十六次。

五、工作之成果與缺點

(一)工作成果：(1)從第一期至第十五期結業之學員已達三千九百四十四人，此三千九百餘學員因能經常得到本團之指導、督促、幫助、故大多數均能在本團之訓練精神，為抗戰大業而分頭努力，各盡其應盡之責任。(2)各學員在生活、工作以及進修各方面，多能保持在團受訓之精神，尤其在同一機關服務之學員，且能取得互相勸勉督促，以求生活之改進，表現出集體之行動與精神。(3)各結業學員均能以坦白之態度向本團報告或陳述其於實際工作中之困難問題，及對政府或政府之意見，本團亦根據各學員之報告，分別予以指示或轉送政府解答或參考，是以，本團之輔導工作，不獨已收到「上情下達，下情上達」之效，而且加強幹部對團之向心力與對訓練之信心。(4)本團對於結業學員，均已分別編入各地通訊小組，並登記入結業學員登記冊及登記卡片，故結業學員之人數雖近四千，而對每一學員學歷資歷及工作概況之考查至為便

當，於結業學員之組織管理方面，工作已具相當基礎。(5)主辦輔導工作之輔導股，自與辦理考核工作之部門併為考核輔導科後，在組織上已較為健全，進行工作亦稱便利，訓練時間考核所得，固可作為實施個別輔導之根據，而從輔導中進行考核之結果，更可據以遴選優秀幹部，改進訓練內容，是故由於機構之健全及能靈活運用，考核輔導工作遂益能順利擴展，於訓練及行政之要求，亦大有裨益。(6)結業學員在工作上或進修上所有疑難問題，本團俱能盡量分別予以指導解答，學員之德業因而皆有相當增進，其本身工作效率亦相對得以提高。此外，行政機關對本團，考核與輔導工作之實施，咸能加以重視，學員離團後職務上之獎懲或任免，固能參酌本團考核之成果辦理，即學員因內地不宜，請團代轉調職或因賦閒而請委派工作時，一經本團詳核轉請行政主管機關辦理，亦均能盡量照辦，於學員之職務亦得相當保障。

(二)工作之缺點：(1)各結業學員能經常讀書進修，並按月將讀書劄記或心得寄本團考查評復者，雖已日見增多，但仍多未能遵照規定辦理。(2)因限於經費未能經常派員赴各縣實地指導各結業

學員工作生活適應情形，並從中尋求改進。學員平時所發生關於工作學習上之一切困難，以收高輪進於觀察之實效。(3)各結業學員因多處偏僻地區，交通不便，地方落後，消息不靈通，書報不易獲得，加之一般生活費用日高，各學員待遇低薄，生活之維持已感困難，無力購置書報，各地學員多向團請求經常供給各種讀物，但因經費關係，僅能出版團刊一種，經常贈送各學員閱讀，未能滿足學員之要求，以致

江西省鄱陽縣訓練所辦理概況

江西省鄱陽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教育長鄒化同志，近撰該所「兩年來工作之回顧與前瞻」一文，內容對該所辦理情形敘述頗詳，因摘錄其可資供參考者於次：

一、總務方面：(一)本所於開辦之初，即訂定辦理總務原則四項：子、總務工作以能配合並協助教務，訓育及軍訓各項工作之推進為第一要義；丑、總務工作，貴能斟酌情勢，因應制宜，尤須分別緩急輕重，爭取時間，達成任務；寅、訓練經費應寬籌緊付，經理必須公開，支用必須核實，務期切合實用；卯、愛護公物與廢物利用，為最切實有效之節約方法。(二)

本所對於人事，管理辦法如次：子、人員進退，一秉至公，選賢任能，務期羅致長才，克勝厥職；丑、員工待遇，在合理合法範圍之內，利用各種方法，從多方面提高，俾能安心工作；寅、全體員工，以在所膳宿為原則；卯、職員入所，須具保證書，並填紀錄片，登記任免進退差假勤惰及獎懲調遷，以憑考核；辰、以職教員公約為全體同仁必遵信條，務期親愛稱誼，和衷共濟；巳，利用所內各種集會，對全體職教員，施以會議式的講習，並藉以啓發讀書興趣，加強研究精神。(三)對於經理方面，以公開切實，敏捷，經濟四者為總務人員處事接物之必要條件，除會計係遵照法令規定辦理，實行出納，採購，驗收，登賬四項，分別專人負責，務期互相牽掣，互相監督，以求核實。關於財物，伙食，生產三者之管理，并加注重，辦法如次：子、全部財物，均詳登財產目錄；凡永久性之物件，蓋私章，表示領用或保管，俾於損毀或遺失時，責有專歸。總務人員，除照章於每六個月自辦交代一次，並隨時留心考察，以防意外損失；丑、學員伙食，由學員於入所時，組織膳食委員會，自行經理，每日採買，監廚，由學員輪流值日担任之，總務人員，須負指導監督之責任，領用伙食米款及開支細數，須逐日公佈，以昭大信；寅、曾利用職工餘暇及學員勞動服務時間，開墾荒地二十餘畝，種植蓖麻，棉花，豆麥蔬菜各類作物並組織消費合作社，生產事業及合作社

之福利，除補助學員伙食外，悉數移充員工額外津貼。(四)收發，管卷及校對，監印，各以書記一人專司其事，任何級層處理公文，不得有背立收，立送，立辦，立發之原則，其有時間性之文件，並須滿夜趕辦，不得稍延。

二、教務方面：(一)各科教材，力求去繁就簡，務期受訓人員，易於了解，尤重實際問題之討論，與工作技術之改進，利用示範鄉鎮保甲為實驗場所，藉作施教之補助。(二)教學方法，特重啓發式與討論式，並注意：子、針對受訓人員本身業務之需要，以提高其專業知識與技能，加強其

工作能力與實際經驗，注重理論與實際之聯繫，以理論指導工作，以工作實踐

驗理論，而對於問題之研討，經驗之傳授，與困難之解決，尤為重視(三)

統計資料

- 一、全國實施新縣制之省份，計有：川、滇、黔、湘、鄂、粵、桂、贛、閩、豫、皖、康、陝、甘、青、浙等十六省，凡一千一百零六縣。
- 二、全省各縣已全都實施新縣制者有：黔、湘、桂、閩、浙等五省。
- 三、全國已成立臨時參議會者，凡三百二十一縣，已舉行鄉鎮民代表會者，凡二百零三縣；已舉行保民大會者，凡五百零七縣，已舉行縣行政會議者凡三百五十八縣。
- (以上係根據三十二年九月內政部編「各省實施縣各級組織綱要成績總報告提要數字」)
- 四、全國省市臨時參議會已先後籌設者有：川、康、滇、粵、桂、黔、湘、鄂、贛、豫、青、甘、陝、甯、皖、閩、浙、魯及重慶等十九省市。
- (以上係根據三十二年十一月十二日重慶中央日報所載數字)

本所奉 總裁「所謂訓，就是訓練，亦就是訓練，就是練習，亦就是

實做，訓練，就是說了就要去做，講明白了就要做到的意思，根據這一個意義，就知道我們訓練一定要即訓即練，訓練之目的才能夠達到，僅訓而不練，就沒有效力。」的訓示，對於參觀實習，特別重視，除商請縣政府籌辦示範鄉保外，並規定各組專業訓練課程時數內，至少應抽出百分之三十二至四十六為參觀實習時間，(四)

(學員成績，分學科(包括政治學科、技術學科、軍事學科)術科(即軍事術科)及訓育(包括思想、品性、精神、學識、能力、經驗、生活、行動、體格)三項考查之。考查方法，採行各科聯合考試辦法，每科各出測驗題若干，由任課教師擬送教務股彙案測驗，一則每期所授科目均在十種以上，聯合考試，可免浪費時間精力之弊，二則各科兼任教師，本職繁忙，大都不能躬自監試，聯合測驗，易於嚴肅場規，增進考試準確性。

三、訓育方面：(一)以小組訓練為研究問題，交換經驗，考核幹部，發現幹部之有效方法。實施時，又分小組討論與工作討論二種，前者注重開會程序之進行，與民權初步之練習，要求

附錄

發管理由充足，層次分明，其討論題材，須與講授課程互相聯繫，後者注重實際工作經驗之交換，與困難問題之研討，如重要法令之如何奉行，及地方特殊問題之如何解決，均可引為討論題材。(二)對於個別談話，注重詢問學員之工作經驗與意見，考查其思想，品性，精神，學識，能力及操守等項，此種考查之結果，在訓練期內，注重黨德之砥礪，與黨義之研

究，並分別舉行各種會議，積極討論鄉村黨務推進之方法，此項工作，由本所訓育指導員會同縣黨部及青年團派員協同辦理之。

四、軍訓方面：(一)本所軍事訓練，其主要方針，在提倡學員之自覺，自勵與自治，以代替軍隊上之制裁，督促與干涉，軍訓人員之管理方法為：子、以誠懇合理之態度，糾正學員之言行；丑、嚴而不苛，寬而不縱之

管束為維繫紀律之要素；寅、側重積極之訓導，避免消極之制裁；卯、嚴於律己，以身行教。(二)對於學員生活訓練，於日常生活中，養成刻苦耐勞勤儉勇敢之習慣，使明瞭軍事化與集團生活之真諦。(三)對於榜勵訓練，注意遵守時間，把握時間，利用時間，爭取時間，使一切行動，均能迅速確實，養成有秩序守紀律之習慣。

各省訓練團會計人員訓練班組業務訓練課程參考書目

本會前與內政部為劃一各省訓練團會計人員訓練班業務課程項目要點及時數分配標準起見，經函商國民政府主計處會計局訂定「各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會計人員訓練班(組)業務訓練課程項目要點及時數分配表」一種，於本年十月中電發各省，嗣為各該省訓團教學便利計，茲經商請開列各種參考書目去後，現是項參考書目，業准函送訓會，經即印發各省參考。茲錄原書目於次

書	名	編	著	者	行
政	計	朱	如	亦	政
中	國	政	府	會	計
論	論	家	源	內	政
商	務	商	務	內	政
印	書	印	書	內	政
館	館	館	館	內	政

中國政府會計	吳	立	信	圖書用品社
政府會計	張	信	圖書用品社	右
中國政府會計制度	張	信	圖書用品社	右
中央各機關及所屬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	潘	同	國民政府主計處	右
縣市及所屬各機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	潘	同	國民政府主計處	右
縣總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	潘	同	國民政府主計處	右
各業統一會計科目	潘	同	國民政府主計處	右
會計學教科書	潘	立	信	圖書用品社
會計學	潘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公有營業會計	余	立	信	圖書用品社
勞氏成本會計	潘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陀氏成本會計	施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成本會計教科書	潘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成本會計	陳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股份有限公司會計	潘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銀行會計	顧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銀行會計	顧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銀行會計	陳	同	信	圖書用品社

黨政訓練班	黃仲洵	班主任	王東
黨政高級訓練班	王東	班主任	王東
社會工作人員訓練班	谷正友	副主任	洪正
西北幹部訓練團	吳允周	教育長	吳允周
第一邊疆青年訓練班	羅塔	副主任	羅塔
第二邊疆青年訓練班	沙克都爾扎布	主任	沙克都爾扎布
戰時工作幹部訓練團	蔣武	副教育長	蔣武
中央訓練團新縣分團	黃世才	團副主任	黃世才
	迪化		
	西安		
	伊克昭盟		
	酒泉		
	蘭州		
	奉令併入綏遠幹訓團		

(貳) 地方訓練機關

一、各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委員會

省別	負責人		會址	備註
	主任委員	主任秘書		
貴州	吳鼎昌	尙傳道	貴陽	
甘肅	谷正倫	郭培	蘭州	

二、各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

省別	教育長	訓練地點	備註
四川	孫則讓	成都	正式派任

江蘇	山西	河南	安徽	江西	浙江	福建	廣東	廣西	廣南	陝西	湖北	湖南	廣西	貴州	雲南	廣東
吳春科	薄鏡相	羅震	黃紹耿	王枕心	陳希豪	王原一	陸冠	陳顯榮		宋邦榮	阮	桑	倪	趙連福	陸崇仁	王靖宇
	吉縣克難坡	魯山	立爐	秦和	碧湖	永安	曲江	西甯		西安	恩施	長沙	桂林	貴陽	龍	雅安
正式派任	派代	正式派任	正式派任	正式派任	正式派任	正式派任	正式派任	派代	停調	正式派任	正式派任	派代	正式派任	正式派任	派代	正式派任

		福建	湖南	湖北	貴州	省別	區班別		三、各省地方行政幹部區訓練班		綏遠	河北	山東
第三區班	第一區班	鄂西區班	鄂南區班	鄂中區班	鄂北區班	鄂東區班	黔東區班	鄂東區班	黔東區班	王仲裕	李世傑		
	姚永黃			高彭雲安	王何代紹新	李鴻石達		主任	負責人		級西八級		
	黃濼川			(副) 安	(副) 新	(副) 達		教育長	人				
				安	新	達		訓練地點			正式派任	停訓	該團擬遷阜陽
	巡訓團侯福州長樂——三十二年	省團代訓						備註					
								本年尚未據報實施					
								十月開辦					

四、各省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

省別	本年已設所數	備註
四川	(成都市)	
西康		
雲南		未報實施
貴州	五三	至八月份止
廣西	五八	至六月份止
省別	本年已設所數	備註
湖南	三六	六月份開學七月份結業
湖北		未報實施
陝西	三〇	至五月份止
甘肅	二〇	六月份止
青海		未報實施

浙江	第五區訓練班						巡訓建陽建甌邵武崇安浦城永吉等縣
安徽	第二十區聯合班	賀揚靈	張祖德	於潛			
	第五區聯合班	姜一華	梁侃	全椒			
山西	第六八區班	張宗良	陳常	屯溪			
	第四區班	趙錦榮					已停訓
	第六區班	郝春和					已停訓
綏遠	第三區班			東勝			正辦理中

廣 東	四九	至五月份止	河 南		上半年停訓下半年擬設六九
福 建	五二	至四月份止	山 西	一八	至六月份止
浙 江	九	至二月份止	江 蘇		未報實施
江 西	五〇	至七月份止	綏 遠	三	四月份止
安 徽	三二	三至六月份止	總 數	三八八	

五、各省特班

訓 練 機 關 名 稱	職 務	負 責 人		訓 練 地 點	備 註	
		姓 名	職 務			
雲南省黨務幹部訓練班	教 主 任	龍 雲	副 主 任	張 邦 翰	昆明	本年已辦一期現已停訓
江西省黨務幹部訓練班	教 主 任	梁 德 馨	副 主 任	胡 德 馨	泰 和	
山西省黨務幹部訓練班	教 主 任	趙 戴 芬	副 主 任	黃 樹 芬		本年已辦一期現已停訓

(卷) 其他訓練機關

- 一、中央黨業訓練機關(略)
- 二、戰區幹部訓練機關(略)